

证券代码：000061

证券简称：农产品

公告编号：2017-09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8月27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同意公司在12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.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有效期一年；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投资银行保本承诺理财产品。（详见2015年8月2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公告）

2016年8月26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同意公司在12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.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有效期一年；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投资银行保本承诺理财产品。（详见2016年8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

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公告)

在上述董事会决议的额度和有效期内，公司于2016年8月1日、12月15日、12月23日及2017年1月23日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.3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。（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6日、12月17日、12月28日及2017年1月2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公告）

其中：

1、公司于2016年8月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,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保证收益型产品“人民币按期开放T+0”。

截至2017年2月8日，该产品已到期，公司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784,931.51元。

2、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,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“兴业银行‘金雪球’2016年第16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”。

截至目前，该产品暂未到期。

3、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,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“人民币按期开放T+0”。

截至目前，该产品暂未到期。

4、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,000万元向建设银行购买保证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“‘乾元-顺鑫’保本型2017年第11期理财产品”。

截至目前，该产品暂未到期。

鉴于上述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在董事会决议的额度和有效期内，公司继续使用人民币5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银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向中国银行购买人民币5,000万元保本理财型产品基本情况

- 1、产品名称：人民币按期开放T+0
- 2、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
- 3、认购金额：人民币5,000万元
- 4、投资期限：144天
- 5、产品起息日：2017年2月10日
- 6、产品到期日：2017年7月4日
- 7、预期年化收益率：3.2%
- 8、资金来源：公司闲置募集资金

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